

徐州医科大学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徐州医科大学坐落在素有“五省通衢”之称的历史文化名城——江苏省徐州市，目前已发展成为整个淮海经济区医学教育、医疗服务和医学科研的中心，是该地区办学历史悠久、办学特色鲜明的一所高等医学院校。学校设 18 个学院（部）、21 所附属医院、15 所临床学院。现有教职工 1300 余人，有长江学者特聘教授、全国优秀教师、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全国卫生系统先进工作者、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专家，以及江苏特聘教授、江苏省教学名师、江苏省优秀教育工作者、江苏省“双创计划”、江苏省科技创新团队、江苏省“333 工程”、“六大人才高峰”、“青蓝工程”等一批优秀教师和团队。

学校现有国家级一流专业建设点、国家级特色专业建设点、国家级规划教材、国家级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和国家级教学团队，是国家第一批临床医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模式改革试点高校；通过教育部临床医学专业认证，认证有效期 7 年；获国家级教学成果一等奖、二等奖各 1 项，以及省级教学成果特等奖等一批省部级奖项；获国家级“卓越医生教育培养计划”项目和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发展专项资金建设项目多项，以及一批省级品牌专业、重点专业（类）、精品课程和教材、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和实践教育中心。

学校高度重视学科建设和科研工作，建有一批省级重点学科和省优势学科群，其中临床医学、药理学与毒理学、神经科学与行为学 ESI 排名全球前 1%；获得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省协同创新中心、省级重点实验室、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一批科研平台。近五年，学校承担各级各类科研项目 1000 余项，其中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3 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200 余项；发表

SCI、EI 等收录论文近千篇，其中在美国科学院刊等高水平期刊发表论文多篇；获得国家科技进步奖、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等省部级以上科研成果奖励 20 余项。

学校 1985 年开始招收硕士研究生，2014 年开始招收博士研究生，现有生物学、临床医学 2 个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予点，生物学、生物医学工程、基础医学、临床医学、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药学、医学技术 7 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予点和临床医学、口腔医学、公共卫生、护理、药学 5 个硕士专业学位授予点，具备硕士研究生推免权，并设有生物学、临床医学 2 个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和临床医学博士后科研工作站。2021 年面向全国录取硕士研究生 1170 人，博士研究生 29 人，目前在校研究生 3000 余人。

一、2022 年我校预计招收全日制硕士研究生 1200 余人（含推荐免试生），具体以教育部实际下达的招生规模为准。专业目录中所列招生人数为 2021 年实际招生计划（不含 2022 年推免生招生计划），2022 年各学科专业实际招生人数会有所增加或减少，录取时依据教育部正式下达计划、推免生录取情况、生源情况和学校发展需要适当调整各专业招生规模。

二、所有纳入国家计划的全日制研究生都要缴纳学费，硕士研究生学费标准为每学年每人 8000 元 * 3 年。我校将通过设立奖学金、助学金、助学贷款、三助岗位、绿色通道等制度，建立多元奖助体系，以切实提高研究生待遇水平，不让一位学生因为经济困难而失学。

三、报考条件

（一）报名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人员，须符合下列条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2.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3.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招生单位规定的体检要求。

4. 考生学业水平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 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含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等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考生录取当年入学前必须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或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否则录取资格无效。

(2) 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学历的人员。

(3) 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高专毕业学历后满 2 年（从毕业后到录取当年入学之日，下同）或 2 年以上的人员，以及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符合招生单位根据本单位的培养目标对考生提出的具体学业要求的，按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身份报考。

(4) 已获硕士、博士学位的人员。

在校研究生报考须在报名前征得所在培养单位同意。

5. 我校部分专业的报考条件：

(1) 我校临床医学（包括学术学位和专业学位）各专业（除临床检验诊断学、康复医学与理疗学、精神病与精神卫生学、儿科学、眼科学、临床口腔医学、医学信息学、临床护理学以外）只接收全日制本科为西医临床医学、麻醉学和医学影像学（医学学位）专业的考生报考。

(2) 临床检验诊断学（学术学位）只接收全日制本科为医学检验和西医临床医学的考生报考；临床检验诊断学（专业学位）招收临床医学专业本科毕业生。

(3) 康复医学与理疗学（学术学位）只接收全日制本科为康复治疗学专业和西医临床医学的考生报考；康复医学与理疗学（专业学位）只接收全日制本科为西医临床医学的考生报考。

(4)精神病与精神卫生学（包括学术学位和专业学位）只接收全日制本科为西医临床医学和精神卫生学（医学学位）的考生报考。

(5)儿科学（包括学术学位和专业学位）只接收全日制本科为西医临床医学、麻醉学、和医学影像学（医学学位）和儿科学（医学学位）的考生报考。

(6)眼科学（包括学术学位和专业学位）只接收全日制本科为西医临床医学、麻醉学、和医学影像学（医学学位）和眼视光医学（医学学位）的考生报考。

(7)临床口腔医学（学术学位）和口腔医学（专业学位）只接收全日制本科为口腔医学专业的考生报考。

(8)临床护理学（学术学位）和护理（专业学位）只接收全日制本科为护理学的考生报考。

6. 报考临床（口腔）医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的人员，应为符合医师资格考试报考条件规定专业的应届或往届毕业生。医师资格考试报名条件请参阅《中华人民共和国执业医师法》及有关部门制定的具体规定。已经获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的人员不得报考临床(口腔)医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

7. 各专业其他报考条件请参考我校招生专业目录中的备注说明。

（二）接收推荐免试生

我校接收各校推荐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欢迎全国各高校中已获得推荐免试资格的应届本科毕业生来我校攻读硕士学位，详情见徐州医科大学 2022 年招收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简章及招生专业目录。拟招收推免生人数以最后确认录取人数为准。

已被招生单位接收的推免生，不得再报名参加全国统考，否则取消其推免录取资格。

四、报名

报名包括网上报名和网上确认（现场确认）两个阶段。应届本科毕业生原则上应选择就读学校所在地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指定的报考点办理网上报名和网上确认（现场确认）手续；其他考生应选择工作或户口所在地省级教育招生考试管理机构指定的报考点办理网上报名和网上确认（现场确认）手续。

（一）网上报名

1. 2021年10月5日至10月25日，每天9:00-22:00。考生应在规定时间内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公网网址：<http://yz.chsi.com.cn>，教育网址：<http://yz.chsi.cn>，以下简称“研招网”）浏览报考须知，按教育部、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报考点以及报考招生单位的网上公告要求报名。报名期间，考生可自行修改网上报名信息或重新填报报名信息，但一位考生只能保留一条有效报名信息。逾期不再补报，也不得修改报名信息。

2. 考生报名时只填报一个招生单位的一个专业。待考试结束，教育部公布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后，考生可通过“研招网”调剂服务系统了解招生单位的调剂办法、计划余额等信息，并按相关规定自主多次平行填报多个调剂志愿。

3. 考生应按招生单位要求如实填写学习情况和提供真实材料。

4. 考生要准确填写本人所受奖惩情况，特别是要如实填写在参加普通和成人高等学校招生考试、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等国家教育考试过程中因违纪、作弊所受处罚情况。对弄虚作假者，将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严肃处理。

5. 报名期间将对考生学历（学籍）信息进行网上校验，考生可上网查看学历（学籍）校验结果。考生也可在报名前或报名期间自行登录“中国高等教

育学生信息网”（网址：<http://www.chsi.com.cn>）查询本人学历（学籍）信息。未能通过学历（学籍）网上校验的考生应在网上确认（现场确认）前完成学历（学籍）核验。

6. 考生应认真了解并严格按照报考条件及相关政策要求选择填报志愿。因不符合报考条件及相关政策要求，造成后续不能网上确认（现场确认）、考试、复试或录取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7. 考生应按要求准确填写个人网上报名信息并提供真实材料。考生因网报信息填写错误、填报虚假信息而造成不能考试、复试或录取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二）网上确认（现场确认）

1. 所有考生（不含推免生）应及时关注各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发布的公告，在规定时间内在网上或到报考点指定地点现场核对并确认其网上报名信息，逾期不再补办。

2. 考生网上确认（现场确认）应提交本人居民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应届本科毕业生持学生证）和网上报名编号，由报考点工作人员进行核对。

3. 所有考生均应对本人网上报名信息进行认真核对并确认。报名信息经考生确认后一律不作修改，因考生填写错误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4. 考生应按规定缴纳报考费。

5. 考生应按报考点规定配合采集本人图像等相关电子信息。

考生应在 2021 年 12 月 18 日至 12 月 27 日期间，凭网报用户名和密码登录“研招网”自行下载打印《准考证》。《准考证》使用 A4 幅面白纸打印，正、反两面在使用期间不得涂改或书写。考生凭下载打印的《准考证》及有效居民身份证参加初试和复试。考生报名时须签署《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并遵

守相关约定及要求。

五、入学考试

(一) 初试

1. 初试时间：2021年12月25日至12月26日(每天上午8:30-11:30，下午14:00-17:00)。考试时间以北京时间为准。不在规定日期举行的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国家一律不予承认。

2. 初试科目：初试科目为3门或4门。其中：101-思想政治理论、201-英语、301-数学一、306-临床医学综合能力(西医)为全国统考科目，有关考试内容请参照教育部统一编制的考试大纲。其他科目均由我校自行命题，各科考试时间均为3小时。

3. 初试地点：考生在报名点指定的地点参加初试。

(二) 复试及录取

1. 复试名额：依据教育部有关规定进行差额复试，结合各学科专业实际报考情况，差额比例一般不低于120%。

2. 调剂复试基本要求：

(1)符合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初试成绩符合第一志愿报考专业在调入地区的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调入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应在同一学科门类范围内；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初试全国统一命题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全国统一命题科目相同。

(2)报考临床医学类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的考生可按相关政策调剂到其他专业，报考其他专业(含医学学术学位)的考生不可调剂到临床医学类专业学位。

3. 复试内容：包括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专业课考试、英语听力及

口语、专业英语、业务能力（本学科专业基础理论与实践技能）等。

(1) 专业课考试：凡参加复试的考生必须参加我校统一组织的专业课考试（笔试，调剂考生参加调剂专业的考试）。笔试时间为 2 小时。

(2) 英语听力及口语：在面试时由各学科专业组织实施。

(3) 专业英语测试：笔试，英译汉，由各学科专业组织实施。

(4) 面试：各学科专业需成立不少于 5 人的复试小组，成员原则上应为研究生指导教师，对参加复试考生的综合素质给出公正的评价。面试包括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专业素质和能力（包括实验或临床操作）、英语听力及口语、语言表达能力和行为举止以及心理测试等。

4. 拟录取的考生均须进行体检，不参加体检或体检不合格的考生不予录取（体检工作在拟录取后组织进行，体检时间另行通知）。

5. 硕士研究生录取类别分为非定向就业和定向就业两种。定向就业的硕士研究生应在被录取前与招生单位、用人单位分别签订定向就业合同。考生因报考硕士研究生与所在单位产生的问题由考生自行处理。若因此造成考生不能复试或无法录取，招生单位不承担责任。

6. 被录取的新生，经考生本人申请和招生单位同意后可以保留入学资格，工作 1 至 2 年，再入学学习。录取为保留入学资格的考生纳入招生单位当年的招生计划。

六、“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

1. 我校 2022 年拟招收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除按国家相关文件要求外，各专业报考条件与普通考生一致，均可接受报考。

2.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的考生，应为高校学生应征入伍退出现役，且符合硕士研究生报考条件者（“高校学生”指全日

制普通本专科（含高职）、研究生、第二学士学位的应（往）届毕业生、在校生和入学新生，以及成人高校招收的普通本专科（高职）应（往）届毕业生、在校生和入学新生）。

3. 考生网上报名时应选择填报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并按要求如实填报本人入伍前的入学信息以及入伍、退役等相关信息，现场确认时应提供本人《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

4. 我校将自主确定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要求和接受报考其他招生单位“退役后大学生士兵计划”考生调剂的初试成绩要求，复试内容及要求跟普通考生一致。复试时由相应学科专业一起组织复试，分开录取。

七、学习年限及方式

我校招收的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培养过程均在学校或各培养点进行，采取弹性学制，学习年限为3-5年（自入学到获得学位的年限）。

八、注意事项

1. 切实做好新冠疫情防控工作，保障考生和考试工作人员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2. 考生填报志愿时须准确填写报考专业代码和名称以及业务课考试的科目代码，并写明详细通信地址、邮政编码及联系电话，以便及时联系。考生所选研究方向仅供参考，在录取后最终确定导师及研究方向。

3. 我校研究生院不提供任何考研辅导材料，不出售历年考试试题，不举办任何类型的考研辅导班。

4. 我校代码为：10313

地址：江苏省徐州市铜山路209号

邮 编：221004

联系电话：0516-83262307

联系人：冯老师

网址：<http://yjs.xzhmu.edu.cn>

邮 箱：zsb85748499@163.com